

证券代码：833424

证券简称：ST 电庄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给予公司及相 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给予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1 年 8 月 23 日

生效日期：2021 年 8 月 23 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挂牌公司），

住所地：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88 号 2 栋 20 层 3 号。

朱滨彬，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 一、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1.4 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朱滨彬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业务规则》第 1.4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6.3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司作出如下决定：给予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给予朱滨彬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良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接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采取的给予公司及相关主体纪律处分，不申请诉讼或行政复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2021]368 号）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